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自願公告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標武漢至天門高速公路武漢至漢川段項目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近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葛洲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葛洲壩集團」)收到武漢市政府發來的《中標通知書》，武漢生態環境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牽頭人)與葛洲壩集團、葛洲壩集團之附屬公司中國葛洲壩集團三峽建設工程有限公司、武漢市市政路橋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組成的聯合體，被確定為武漢至天門高速公路武漢至漢川段(「該項目」)的中標服務商。

該項目名稱為武漢至天門高速公路武漢至漢川段投資人WTTZ-1標段，地點位於湖北省武漢市、漢川市，合作期限為34年，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54.27億元。該項目合作模式為武漢市人民政府通過公開招標確定聯合體中標人，採取BOT合作模式。中標人共同組建項目公司，由項目公司負責該項目的投融資、建設、運營工作。項目公司註冊資本金為人

民幣30.85億元，由中標社會投資人100%持股，政府方不參股，項目公司各股東按照股權比例及項目建設進度出資到位，並承擔對應標段施工份額。其中，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在項目公司所佔股權比例為40%，承擔40%的施工任務。該項目建設採用雙向六車道高速公路標準，路基寬34米，設計速度120千米／小時。路線全長53.58千米，其中武漢市境內里程9.758千米，漢川市境內里程43.822千米。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設立項目公司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本次交易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的交易。據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武漢生態環境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武漢市市政路橋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2年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孫洪水先生及馬明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樹雷先生、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立新先生、程念高先生及魏偉峰博士。

* 僅供識別